

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晋市监函〔2025〕60号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晋江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14号提案的答复函

晋江市城管执法局：

农工党晋江市委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地摊经营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涉及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责的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是不断强化食品安全检查，保证食品质量安全。加大对地摊区域的巡查力度，查商品标识，看产品有无标签，标识是否齐全，是否标注产品名称、厂名、厂址及警示说明等。定期进行食品快检，对不合格品依法处理，对违规经营者予以处罚。

二是严守食品安全关，保障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严格排查、

规范场内各类食品经营行为，督促食品摊贩有符合卫生要求的食品销售、餐饮服务设施；使用的食品原料、食品添加剂、食品包装材料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；从业人员制售直接入口食品时，穿戴清洁的工作衣、帽、口罩；按照要求对餐饮具进行清洗、消毒或者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餐饮具。

三是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和合规指导。结合市场监管职责，通过发布提醒告诫、制作经营提示、开展约谈指导、组织签订承诺书、披露典型案例等方式，加强对夜市经营主体的普法宣传，引导消费者科学理性消费，并畅通 12315 举报渠道，充分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对地摊经济消费市场的监督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附件：关于第 214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

主要领导：张志友

分管领导：陈俊达

经办人员：颜晓帆

联系电话：0595-85629936

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4 月 27 日

抄送：市分管领导、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7 日印发

附件

关于第 214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

晋江市城管执法局： 农工党晋江市委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地摊经营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涉及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责的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			
建议五	加强执法监管		
已完成事项	不断强化食品安全检查，保证食品质量安全。加大对地摊区域的巡查力度，查商品标识，看产品有无标签，标识是否齐全，是否标注产品名称、厂名、厂址及警示说明等。定期进行食品快检，对不合格品依法处理，对违规经营者予以处罚。		
已开展事项 (开展中)			
无法落实事项		原因	
建议八	加强宣传引导		
已完成事项	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和合规指导。结合市场监管职责,通过发布提醒告诫、制作经营提示、开展约谈指导、组织签订承诺书、披露典型案例等方式，加强对夜市经营主体的普法宣传，引导消费者科		

	学理性消费，并畅通 12315 举报渠道，充分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对地摊经济消费市场的监督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		
已开展事项 (开展中)			
无法落实事项		原因	
无法落实事项		原因	
补充说明 (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)			